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9724—2020/ISO 9467:1993
代替 GB 19724—2005

林业机械 便携式油锯和割灌机 易引起火险的排放系统

Forestry machinery—Portable chain-saws and brush-cutters—
Exhaust system-caused fire risk

(ISO 9467:1993, IDT)

2020-04-28 发布

2020-04-28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 GB 19724—2005《林业机械 便携式油锯和割灌机 易引起火险的排放系统》，与 GB 19724—2005 相比主要技术内容无变化，仅按照 ISO 9467:1993，增加了引言和资料性附录这两部分内容。

本标准使用翻译法等同采用 ISO 9467:1993《林业机械 便携式油锯和割灌机 易引起火险的排放系统》。

与本标准中规范性引用的国际文件有一致性对应关系的我国文件如下：

——LY/T 1593—2001 便携式油锯 发动机性能和燃油消耗(eqv ISO 7293:1997)

——LY/T 3165—2019 林业机械 便携式割灌机和割草机 发动机性能和燃油消耗(ISO 8893:1997, IDT)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林业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61)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山东华盛中天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哈尔滨林业机械研究所、浙江亚特电器有限公司、浙江宇森百联工具有限公司、浙江中马园林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三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派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康威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崔景国、杨雪峰、丁俊峰、唐恩常、赖佑政、夏鸿茂、杨锋、朱道庆、胡安国、颜谨。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GB 19724—2005。

引 言

在干燥的季节,使用诸如油锯和割灌机等以发动机为动力的设备作业时,可能引起森林火灾。油锯或割灌机的排放系统对干燥的植物来说,含有三方面的火险隐患:1)过热的排放气体;2)过热的排放系统表面;3)排出的燃烧状态下的碳粒子。火险的发生取决于所遇到的特定植物、环境因素、油锯或割灌机的使用方式、排放出的碳粒子大小以及排放气体和排放系统表面的温度等诸多因素。

林业机械 便携式油锯和割灌机 易引起火险的排放系统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便携式油锯和割灌机中易引起火险的排放系统的技术要求及其测试方法。

技术要求包括：

- 排放气体和排放系统表面的最高温度；
- 筛网式火星抑制器的最大孔眼尺寸；
- 对沉积物的限制；
- 耐久性和可靠性的要求。

测试方法包括：

- 排放气体和排放系统表面温度的测试方法；
- 筛网式火星抑制器孔眼尺寸的确定方法。

注：除筛网式火星抑制器之外，本标准未规定测量排放物中碳粒子极限尺寸的方法。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ISO 7293 林业机械 便携式油锯 发动机性能和燃油消耗 (Forestry machinery—Portable chain saws—Engine performance and fuel consumption)

ISO 8893 林业机械 便携式割灌机和割草机 发动机性能和燃油消耗 (Forestry machinery—Portable brush-cutters and grass-trimmers—Engine performance and fuel consumption)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排放系统 exhaust system

排放气体由气缸排气口到排放到空气中所流经的所有部件，包括所有过热表面防护部件。

3.2

动力头 power head

对油锯是指卸掉导板和锯链后的剩余部分；对割灌机是指卸掉传动轴总成和切割附件或其他可拆装的附加部件后的剩余部分。

3.3

接触平面 contact plane

由接触动力头端部的至少三个点所确定的假想平面（见 6.2）。